

《教會特徵 之「持守信仰教訓」》

彼得還用許多話作見證……於是領受他話的人、就受了洗。那一天、門徒約添了三千人。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、彼此交接、擘餅、祈禱……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裏、且在家中擘餅、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，讚美神、得眾民的喜愛。主將得救的人、天天加給他們。(徒 2:40~42, 46~47)

在二月十二日的「教牧分享」裏，曾與大家提及初期教會的三個特徵，人數急速增長、持守信仰教訓、用心彼此相交，並且在該文裏集中分享「信主人數增加」的層面。今天的核心則在第二個特徵：持守信仰的教訓。持守信仰的教訓，最低限度包括兩方面：「認識聖經的教訓」和「實踐聖經的教訓」。

認識聖經的教訓。跟隨主耶穌的使徒，是第一代信徒，直接領受主的教導，並把祂的教訓寫了下來，而主的教導也包括了舊約聖經。對我們而言，使徒的教訓包括了整本聖經的內容。要遵守使徒的教訓，第一步自然是「認識聖經的教訓」。

簡單而言，聖經的教訓可以分為兩大類，神的「要求」和「安慰」。聖經不乏神的要求或命令，如十誡、信徒彼此相愛、為仇敵禱告、饒恕別人七十個七次、努力傳福音等等，我們統稱這些為「律法」。聖經另一類的教訓是神的安慰或鼓勵，如上帝用皮袋裝我們的眼淚、勞苦擔重擔的人可到主前得安息、可把一切憂慮卸給神、只要悔改罪就得赦免等等，我們統稱這些為「福音」。神把祂的「律法」和「福音」給予我們，目的是要建立我們，背後的是祂對我們的愛。這好比一般父母對待子女一樣，會把自己的要求告訴子女，例如對人要有禮貌、當誠實人、認真的做功課等等；同時也會給予安慰、鼓勵。子女犯錯後，會給予管教，但也會原諒他們，愛護他們。目的也是要建立子女，背後也是對子女的愛。

子女們固然要了解父母的要求和安慰，我們也要用心學習聖經，為要掌握神的「律法」和「福音」，新約聖經記載了一群初信主的人對聖經的態度，他們甘心領受這道、天天考查聖經、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。(徒 17:11) 有些人信主越久，越喜歡學習聖經，也有些信主越久，越少看聖經。不知你屬於哪一類？但願我們都認真學習聖經，為要明白神的心意，持守祂的教訓。

實踐聖經的教訓。很多人都說，明白聖經容易，實踐則困難。這不難理解，因為我們都有罪性，很多時是心靈願意，肉體軟弱。關於實踐，想與大家分享兩方面。

首先是「向主立志改變」。我鼓勵大家向着主，按祂的心意立志，追求「改變」。舉例來說，在實踐「律法」方面，若是習慣說謊的，就向主立志改變，追求「正直」；容易懷恨別人的，就向主立志改變，追求「寬恕」；容易批評別人的，就向主立志，追求「包容」「忍耐」等等。至於實踐「福音」方面，若是習慣依靠自己的聰明學識的，就向主立志改變，追求依靠祂的話語；容易擔憂的，向主立志改變，追求信心等等。我鼓勵大家看一看自己，有哪些地方需要改變。

第二方面是「以信念面對掙扎」。保羅曾說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(羅 7:17) 保羅在這裏分享自己在實踐上的掙扎，相信不少信徒也有同感。有些人在掙扎下放棄了信仰，但保羅卻沒有放棄，他從信念上尋找出路。保羅在隨後的經文中要表達的信念，是他在主耶穌裏得到神完全的赦罪和接納(羅 8:1)，故此他在實踐主的教訓時，雖然跌倒，卻可從「痛苦的狀態中」(羅 7:24)，靠着主從新站起來(羅 7:25)。

面對信仰生活，除了「在主耶穌裏得到完全的赦罪」的信念之外，我們還要堅持其他信

念，例如萬事互相效力。(羅 8:28) 這告訴我們，無論發生甚麼事情，就算是不如己意，也相信是於我們有益。又例如你們所遇見的試探、無非是人所能受的、神是信實的、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，在受試探的時候、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、叫你們能忍受得住。(林前 10:31) 當我們遇到痛苦，自覺無法繼續下去時，這信念告訴我們，上帝必定給我們出路，而且我們必能承擔。又例如他(主耶穌)自己既然被試探而受苦、就能搭救被試探的人。(來 2:18) 這告訴我們主耶穌一定會幫助我們，因為祂明白我們。信仰生活，是靠從聖經而來的「信念」維持的。

讓「深崇家」的每一肢體，像初期教會一樣，堅守信仰的教訓，在我們的生活上，認識和實踐上帝的「律法」和「福音」，使我們不單在個人與上帝的關係上有更深層的發展，也像初期教會一樣，讓別人藉着我們，看到神的信實慈愛，也願意歸向主耶穌，經歷祂的恩典。